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1〕6483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权益变动的关注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科股份”）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进行了信用评级。联合资信所评公司公开发行债券明细见表1。

表1 联合资信所评公司存续公开发行债券概况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起息日	上次主体评级	上次债项评级	当前余额（亿元）
112650.SZ	18 金科 01	2018.02.09	AAA	AAA	3.50
102001614.IB	20 金科地产 MTN002	2020.08.25	AAA	AAA	10.00
102100601.IB	21 金科地产 MTN001	2021.03.31	AAA	AAA	5.00
合计					18.50

资料来源：联合资信根据公开资料整理

公司于2021年7月9日发布了《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该公告称，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强先生收到公司股东陶虹遐女士发来《关于限期发布解除<一致行动协议>的函》。根据该函，公司股东陶虹遐女士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黄红云先生解除一致行动关系。若双方就陶虹遐女士直接持有的股份（即占公司总股本2.49%的股份）解除一致行动关系，黄红云先生实际可支配公司表决权的股份比例为27.50%。此外，按黄红云先生与陶虹遐女士离婚后的财产分割安排，重庆市金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科控股”）已将其持有金科股份的371,6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6%）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转让给其以存续分立方式设立的重庆虹淘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淘公司”）。若虹淘公司与黄红云先生解除一致行动关系，黄红云先生实际可支配公司表决权的股份比例为20.54%。若虹淘公司与黄红云先生解除一致行动关系，仍须满足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收购及股份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业务指引》（征求意见稿）的相关规定要求，在发布解除公告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继续遵守一致行动等义务和承诺。公告还称，2021年7月8日，公司收到主要股东的书面文件，为保障和巩固黄

红云先生对金科股份的实际控制地位，确保金科股份安全稳定发展，当黄红云先生对金科股份实际可支配表决权的股份比例小于等于 20.5425%的情况下，该主要股东将其持有公司 6%股份比例的表决权委托给黄红云先生行使，有效期为五年。

针对上述事项，联合资信已与金科股份取得联系，联合资信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以及上述事项对公司股权结构变化、实际控制人地位、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及存续债券信用水平可能带来的影响。

特此公告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十六日